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陕路发〔2016〕11号

关于 2015 年度各单位考核结果的通报

各单位：

根据集团公司总体工作部署，为全面总结 2015 年各项工作，检查考核各单位生产经营目标完成情况，集团公司目标考核小组对下属 5 个工程公司、监理公司、海外公司、试验检测中心进行了检查考核，对 13 个重点工程项目经理部经营状况和基础管理工作进行了现场或书面检查。检查考核期间，相关部门联合开展了提请利润分配兑现项目的经营成果核实。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

一、各单位主要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一）第一工程公司

- 1、施工产值：4.69 亿，占计划 114%
- 2、新承接工程量：6.79 亿元（含本年度签订施工合同的商丹

项目), 占计划 123%

3、考核利润: 1191 万元, 占计划 159%

4、产值利润率: 2.54% (目标值 1.6%)

5、资金上缴

5.1 当年管理费及社保上缴: 上缴管理费 365.7 万元
上缴社保 233.81 万元, 全额上缴

5.2 折旧及代垫费用上缴: 223.09 万元, 全额上缴

5.3 以前年度欠缴费用上缴: 欠 94.57 万元, 欠缴 17%

6、新承接项目合同管理费率: 目标 \geq 5%, 实际 5.01%

7、已完工项目债权确认: 计划 5829 万元, 实际 1926 万元,
占计划 33%

(二) 第二工程公司

1、施工产值: 6.32 亿, 占计划 115%

2、新承接工程量: 5.88 亿元 (含 2016 年 1 月承接的神木过
境公路项目), 占计划 107%

3、考核利润: 1043.64 万元, 占计划 103%

4、产值利润率: 1.65% (核定为 1.83%)

5、资金上缴

5.1 当年管理费及社保上缴: 上缴管理费 1232.06 万元 上缴
社保 187.97 万元, 全额上缴

5.2 折旧及代垫费用上缴: 84069 万元, 全额上缴

5.3 以前年度欠缴费用上缴：超缴 161.61 万元

6、新承接项目合同管理费率：目标 \geq 5%，实际 5.25%

7、已完工项目债权确认：计划 1807 万元，实际 1855 万元

（三）第三工程公司

1、施工产值：4.5 亿，占计划 113%

2、新承接工程量：10 亿元，占计划 182%

3、考核利润：1666.27 万元，占计划 231%

4、产值利润率：3.70%

5、资金上缴

5.1 当年管理费及社保上缴：上缴管理费 1086.02 万元 上缴
社保 500.24 万元，全额上缴

5.2 折旧及代垫费用上缴：欠 144.24 万元

5.3 以前年度欠缴费用上缴：全额未交

6、新承接项目合同管理费率：目标 \geq 5%，实际 6.87%

7、已完工项目债权确认：计划 2321 万元，实际 2044 万元

（四）第四工程公司

1、施工产值：4.57 亿，占计划 109%

2、新承接工程量：4.2 亿元，占计划 76%

3、考核利润：787.33 万元，占计划 108%

4、产值利润率：1.72%

5、资金上缴

5.1 当年管理费及社保上缴：上缴管理费 1409.5 万元 上缴社保 734.29，全额上缴

5.2 折旧及代垫费用上缴：超缴 78.83 万元

5.3 以前年度欠缴费用上缴：欠缴 656 万元

6、新承接项目合同管理费率：目标 \geq 5%，实际 6.45%

7、已完工项目债权确认：计划 4291 万元，实际完成 4485 万元

（五）路面工程公司

1、施工产值：16.79 亿，占计划 112%

2、新承接工程量：7.13 亿元（含本年度签订施工合同的商丹项目），占计划 89%

3、考核利润：-3952 万元（核定为-2147 万元）

4、产值利润率：-2.35%（核定为-1.27%）

5、资金上缴

5.1 当年管理费及社保上缴：上缴管理费 2138.78 万元 上缴社保 345.24 万元，全额上缴

5.2 折旧及代垫费用上缴：欠缴 107.45 万元

5.3 以前年度欠缴费用上缴：1187 万元，全额上交

6、新承接项目合同管理费率：目标 \geq 5%，实际 8.12%

7、已完工项目债权确认：计划 12271 万元，实际完成 17742

万元

(六) 陕西兴通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1、完成产值 3860.78 万元，占年计划的 114%
- 2、新承接任务 3413 万元，占年计划的 118%
- 3、实现利润 306 万元，占年计划的 102%

(七) 试验检测中心

- 1、完成产值 449.62 万元，占计划 113%
- 2、实现并上交利润 55 万元，完成计划目标

二、各单位及重点工程项目考核评分

根据集团公司《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经考核小组综合评定，各单位年度经营目标考核结果如下：

(一) 工程项目评分

项目名称	综合评分	项目名称	综合评分
西宝改扩建 7 标	111.1	黄延扩能 3 标	108.6
安康石梯汉江桥	108.5	西咸北环线 8 标	104.9
彬县豳风泾河桥	102.5	渭玉路面 1 标	99.72
渭玉桥隧 3 标	98.6	延延路面 1 标	82.55
黄延扩能 22 标	73.66	铜旬路面 1 标	70.11
铜黄路面 3 标	70.07	黄延扩能路面 1 标	69.66
旬阳连接线	69.5		

（二）各单位评分

名次	单位	综合评分
1	第三工程公司	107.27
2	第一工程公司	102.17
3	第二工程公司	98.66
4	第四工程公司	97.3
5	路面工程公司	67.03

三、各单位及重点项目绩效工资及经营目标风险抵押奖励兑现意见

各单位按照《集团公司目标责任考核办法》（陕路发〔2014〕66号）相关规定，根据本次检查考核的重点工程项目综合评分确定项目经理部领导班子成员绩效工资兑现比例。未纳入集团公司检查考核的项目由各分子公司按照目标考核办法自行考核并确定绩效工资兑现比例。

各分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绩效工资兑现意见为：第一、二、三、四、监理公司、总承包公司及试验检测中心领导班子成员绩效工资全额兑现；路面公司财务总监绩效工资予以兑现，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绩效工资不予兑现。

实行年度经营责任目标风险抵押的五个工程公司奖罚兑现意见为：

第一工程公司综合目标奖励 91.8 万元，扣罚综合风险金 10 万

元，经营开发专项奖励 27 万元。第二工程公司综合目标奖励 73.5 万元，经营开发专项奖励 22.5 万元。第三工程公司综合目标奖励 142.8 万元，扣罚综合风险金 11 万元，经营开发专项奖励 40.5 万元。第四工程公司综合目标奖励 57.8 万元，扣罚综合风险金 6.8 万元，全额扣罚经营开发专项风险金 4.5 万元。路面公司综合目标奖励 60.9 万元，扣罚综合风险金 30.9 万元，全额扣罚经营开发专项风险金 4.5 万元。集团公司委派各单位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年度考核奖励，由所在单位在班子成员奖励总额中参照副职标准确定发放。具体奖励分配方案由各单位报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审批。

其他单位奖励兑现意见：

兴通监理公司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奖励 40 万元。

试验检测中心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奖励 30 万元。

西宁办事处未完成承接任务目标，全额扣罚经营开发专项风险金 7 万元。

四、其他要求

各分子公司经营目标风险抵押考核机制从 2015 年开始起步运行，为保证考核结果的准确性、延续性和客观公正性，集团公司目标考核领导小组将对各单位本年度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跟踪落实，对存在以下现象的单位，在本年度的考核中给予扣罚上年度奖励兑现并加倍扣罚风险抵押金：

(一) 上年度上报的统计产值中本年计量结算差距明显较大的;

(二) 分子公司经营成果审计中发现上年利润数据与考核利润额差距较大的;

(三) 工程项目产值统计不实、内部结算滞后严重影响所属分子公司经营成果的;

(四) 经查实存在违反《质量安全目标责任书》相关规定的情况;

(五) 经查实存在违反廉政建设相关规定的情况;

(六) 集团公司目标考核领导小组认定的其他指标数据不真实、不准确以及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的情况。

上述要求将在集团公司修订后的目标考核办法中具体明确。

特此通知。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2月1日

抄送：公司领导，各部门，档。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6年2月1日发

共印 17 份